

济宁市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山东至澄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财政部门：邹城市财政局
2026年9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立项单位

单位名称：山东至澄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传旺

成立日期：2018 年 1 月 13 日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3MA3ML1A2XP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钢山街道仁悌路 66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食用菌菌种生产；草种生产经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农作物种子进出口；食用菌菌种进出口；水产苗种进出口；林木种子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经营；食用菌菌种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房地产开发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泥生产；矿产资源勘查；河道采砂；建设工程施工；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

建筑用石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棉、麻销售；粮食收购；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过磅服务；物业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水资源管理；灌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22 年 8 月 16 日，项目单位山东至澄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08-370883-04-01-678586。

2024 年 5 月 29 日，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不动产权证书》（鲁 2024 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1004 号），权利人：山东至澄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坐落邹城市大束镇岚济路北，用途：工业用地，面积：43,528.00 m²，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6 年 7 月 30 日，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出《关于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及用地手续办理情况的说明》，项目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取得不动产权

证，编号：鲁(2024)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1004 号，面积：43,528.00 m²；其余建设内容将由项目单位在 2026 年 11 月办理用地手续后实施。

(四) 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为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于 2022 年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邹城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批复(鲁政字〔2022〕31 号)文件批复。项目总占地面积 874.35 亩，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 20 万平方米，研发中心楼 4 万平方米，冷链物流仓库 5 万平方米，门卫 1,464.50 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管网 8,408.00 米、供电管网 6,110.00 米、园区道路 4,500.00 米等基础设施以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等。

(五) 项目建设计划及现状

本项目预计工期为 2024 年 3 月至 2027 年 12 月。项目目前已完成标准化厂房 15 万平方米、研发中心主体建设、冷链物流仓库主体建设；整体建设进度达 65%。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编制依据

- 1.原国家计委发布的《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
- 3.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5.《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带动作用进一步促改革稳就业强动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6 号）;

7.《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8.《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9.《邹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10.《邹城市城乡统筹总体规划（2011-2030 年）》;

11.现行有关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

12.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3.项目单位提供的有关基础数据、资料。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筹措原则

（1）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 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专项债券发行不足部分，申请银行贷款融资补足。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82,000.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6,400.00 万元，已发行 28,0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7,700.00 万元，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9,900.00 万元。预计后续发行债券金额不代表后续发行承诺。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82,000.00	100.00%	
一、资本金	16,400.00	20.00%	
（一）自有资金	16,400.00	20.00%	
（二）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65,600.00	80.00%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28,000.00	34.15%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7,700.00	9.39%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9,900.00	36.46%	
（四）银行融资			

3. 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项目目前已投入建设资金 43,800.00 万元，其中资本金 15,800.00 万元。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316,655.05						7,786.61	9,733.26	9,733.26
经营活动支出	B	5,925.59						149.78	187.22	18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62,236.56						1,198.04	1,645.03	1,645.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48,492.90						6,438.79	7,901.01	7,901.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82,000.00	1,000.00	29,000.00	7,000.00	41,000.00	4,000.00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82,000.00	-1,000.00	-29,000.00	-7,000.00	-41,000.00	-4,0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16,400.00	1,000.00	4,000.00	4,000.00	3,400.00	4,000.00			
专项债券	I	65,600.00		25,000.00	3,000.00	37,600.00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65,6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67,124.25						2,359.50	2,359.50	2,359.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50,724.25	1,000.00	29,000.00	7,000.00	41,000.00	4,000.00	-2,359.50	-2,359.50	-2,359.50
四、期初现金	P								4,079.29	9,620.80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15,768.65						4,079.29	5,541.51	5,541.51
五、期末现金	R=P+Q	115,768.65						4,079.29	9,620.80	15,162.32

注: 运营期利息支出列示在“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建设期利息由建设期项目资本金支付, 包含在“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建设成本支出”中。

(续 1) 表 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9,733.26	9,733.26	10,219.93	10,219.93	10,219.93	10,219.93	10,219.93	10,730.92	10,730.92
经营活动支出	B	187.22	187.22	194.37	194.37	194.37	194.37	194.37	201.87	20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1,645.03	1,645.03	1,796.54	1,796.54	1,796.54	1,796.54	1,796.54	1,955.63	1,955.6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7,901.01	7,901.01	8,229.02	8,229.02	8,229.02	8,229.02	8,229.02	8,573.42	8,573.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四、期初现金	P	15,162.32	20,703.83	26,245.34	32,114.86	37,984.38	43,853.90	49,723.42	55,592.94	61,806.86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5,541.51	5,541.51	5,869.52	5,869.52	5,869.52	5,869.52	5,869.52	6,213.92	6,213.92
五、期末现金	R=P+Q	20,703.83	26,245.34	32,114.86	37,984.38	43,853.90	49,723.42	55,592.94	61,806.86	68,020.78

(续2) 表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2048年	204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										
经营活动收入	A	10,730.92	10,730.92	10,730.92	11,267.47	11,267.47	11,267.47	11,267.47	11,267.47	11,830.84	11,830.84
经营活动支出	B	201.87	201.87	201.87	209.75	209.75	209.75	209.75	209.75	218.03	21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1,955.63	1,955.63	1,955.63	2,122.68	2,122.68	2,122.68	2,426.27	2,426.27	2,601.67	2,601.67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8,573.42	8,573.42	8,573.42	8,935.04	8,935.04	8,935.04	8,631.45	8,631.45	9,011.15	9,01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四、期初现金	P	68,020.78	74,234.70	80,448.62	86,662.53	93,238.08	99,813.62	106,389.17	112,661.12	118,933.08	125,584.73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6,213.92	6,213.92	6,213.92	6,575.54	6,575.54	6,575.54	6,271.95	6,271.95	6,651.65	6,651.65
五、期末现金	R=P+Q	74,234.70	80,448.62	86,662.53	93,238.08	99,813.62	106,389.17	112,661.12	118,933.08	125,584.73	132,236.37

(续3) 表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2054 年	2055 年	205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11,830.84	11,830.84	11,830.84	12,422.39	12,422.39	12,422.39	12,422.39
经营活动支出	B	218.03	218.03	218.03	226.71	226.71	226.71	22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2,601.67	2,601.67	2,601.67	2,785.83	2,785.83	2,944.27	2,952.7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9,011.15	9,011.15	9,011.15	9,409.85	9,409.85	9,251.41	9,24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25,000.00	3,000.00	37,6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1,725.75	1,692.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	-2,359.50	-2,359.50	-2,359.50	-2,359.50	-27,359.50	-4,725.75	-39,292.00
四、期初现金	P	132,236.37	138,888.02	145,539.67	152,191.32	159,241.67	141,292.02	145,817.68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6,651.65	6,651.65	6,651.65	7,050.35	-17,949.65	4,525.66	-30,049.03
五、期末现金	R=P+Q	138,888.02	145,539.67	152,191.32	159,241.67	141,292.02	145,817.68	115,768.65

(二) 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 10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5,00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30 年，利率为 2.40%；2025 年 3 月发行专项债券 3,00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30 年，利率为 2.25%；本期发行专项债券 7,7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30 年，利率为 4.50%；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9,9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30 年，利率为 4.50%；预计后续发行债券金额不代表拟后续发行承诺。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偿还 金额	期末本金 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2024 年		25,000.00		25,000.00		
2025 年	25,000.00	3,000.00		28,000.00	633.75	633.75
2026 年	28,000.00	7,700.00		35,700.00	667.50	667.50
	35,700.00	29,900.00		65,600.00		
2027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28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29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0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1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2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3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4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5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6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偿还 金额	期末本金 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2037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8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39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0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1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2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3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4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5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6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7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8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49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50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51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52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53 年	65,600.00			65,600.00	2,359.50	2,359.50
2054 年	65,600.00		25,000.00	40,600.00	2,359.50	27,359.50
2055 年	40,600.00		3,000.00	37,600.00	1,725.75	4,725.75
2056 年	37,600.00		37,600.00		1,692.00	39,292.00
合计		65,600.00	65,600.00		70,785.00	136,385.00

(三) 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248,492.90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136,385.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2。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 政策性风险

国家产业政策及地方政府的政策对各行各业具有较大影响。尤其是在我国经济即将进入第十四个五年计划之年，国家经济高速发展，通货膨胀问题显现，国家财政、货币等调控政策频频出台，对部分行业投资和投机的强制性遏制等证明，政策性风险是投资开发项目最大的风险。

本项目的政策性风险主要是指因济宁市经济条件发生改变或者政府政策作出调整，导致项目原定目标难以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2. 工程风险

本项目的工程风险主要包括设计方案、工程地质、施工与工期等存在的各种不确定性给项目带来的风险。

3. 社会稳定风险

(1) 可能造成环境破坏的风险

项目建设期间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包括施工噪声、粉尘、废弃土石方等，可能会对项目拟建场址及周边的生态和景观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从而导致周边居民对项目建设的抵制。

(2) 群众对生活环境变化不适的风险

项目建设期间，项目驻地大批施工队伍进驻，施工车辆进出等将打破当地居民的生存现状，使得居民与外界的联系更加密切，并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外界的干扰，从而造成居民内心的不安与担忧。

(二) 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 价格达不到预期风险

经测算，项目收益对产品价格影响较为明显，如果市场供需态势发生较大变化，产品价格波动较大，将会对项目的收益带来一定风险。

2. 运营成本增加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外购燃料及动力、工资及福利费和修理费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六、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概况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单位为山东至澄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期拟申请专项债券7,70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建设高标准的生产车间、研发中心及配套设施，打造一个现代化、集约化的小微产业园集聚平台，推动本地产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在预期产出上，于2026年12月前全面完成各类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并完善园区内部道路、绿化、给排水等基础设施，形成功能齐全、可即时入驻的产业承载空间。在融资成本上，确保已发行及本期申报的专项债券资金合规、高效使用，整体控制项目全生命周期融资成本。在偿债风险上，通过稳定可靠的建筑租赁收入和物业管理服务收入，确保项目收益能够足额覆盖全部专项债券的本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总体覆盖倍数不低于1.5倍，有效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2026年绩效目标聚焦于稳健推进工程进度、确保资金支付合规与安全、并实质性启动招商运营工作，为项目按期竣工、顺利招商和实现收益奠定坚实基础。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工程进度目标：累计完成 75% 总体形象。

建筑主体工程：基本完成 75% 单体建筑（生产车间、研发中心等）。

配套基础设施：完成园区主要道路路基和管网工程。

投资完成目标：完成年度支出计划，资金拨付与工程进度匹配率达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达 100%。

质量与安全目标：年度所有在建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 100%，杜绝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融资成本控制：本期专项债券成功发行，利率控制在合理区间。

完成项目《招商运营方案》的初步制定与审批。

社会与经济效益：项目建设持续带动当地建筑、物流等行业就业；通过预招商，为项目区未来产业集聚和经济增长注入确定性。

（三）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要求

为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引导社会投资，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一、二、三产业健康协调发展，逐步形成农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基础产业和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坚持节约发展、

清洁发展、安全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目录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产业组成，本项目不属于以上三类，因此分析认为该项目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①项目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的要求

《纲要》指出：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完善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形成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推动国家科研平台、科技报告、科研数据进一步向企业开放，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鼓励将符合条件的由财政资金支持形成的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企业使用。推进创新创业机构改革，建设专业化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队伍。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产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试点。畅通科技型企业国内上市融资渠道，增强科创板“硬科技”特色，提升创业板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功能，鼓励发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更好发挥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私募股权基金作用。

②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

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的要求

《纲要》指出：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构建科技、教育、产业、金融紧密结合的创新生态，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推动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产业园区资源共享、协同创新，共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小微企业综合服务中心、科教产教园区和实习实训基地。

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加强科研作风学风建设，传播科学思想，普及科学知识，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倡导敬业、精益、专注、宽容失败的创新创业文化，高标准建设国家和省级双创示范基地，高水平举办“双创活动周”，丰富高峰论坛、创意设计、展览展示、银企对接载体内容，积极参加“创响中国”“校企行”等重大活动。鼓励发展众创空间、网上创新工场、虚拟创新社区和数智工坊等新型孵化器，建设创业大学、创客学院、返乡创业孵化基地。

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开展“创业齐鲁乐业山东”行动，完善区域性、综合性创业生态。加强创业孵化载体和创业园区建设，提升线上线下创业服务能力，打造培训学习、创业实践、咨询指导、跟踪帮扶等一体化创业培训体系，落实场地支持、租金减免、税收优惠、创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吸引激励高校毕业生来鲁留鲁就业创业。鼓励个体经营，支持微商电商、网络直播

等多样化创业就业。实施齐鲁乡创计划，支持返乡入乡人员创业发展。

③项目建设符合《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的要求

《纲要》指出：培育科创型中小企业群体。健全“引、孵、壮”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企业研发机构滚动培育机制，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计划，培育一批“单项冠军”“瞪羚”“独角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支持企业建设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和重点实验室，新建 50 家左右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完善“高校院所研发、济宁孵化转化”模式，每年促成 200 家以上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在我市落地。设立“创新基金”“创新券”等政策，支持大企业入股初创型高成长性企业，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1000 家，纳入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库企业 1000 家。

④项目建设符合《邹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的要求

《纲要》指出：把食用菌产业作为现代农业发展的龙头，以打造全国食用菌工厂化生产第一市为目标，深入推进“蘑菇小镇”建设，打响“邹城蘑菇”国家区域公用品牌。到 2025 年，

食用菌年产量达到 50 万吨。

努力打造创新创业新高地。深层次改革、更高水平开放上走在全省前列。努力打造创新创业新高地。高能级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更加完备，区域集成创新能力全面提升，自主创新体系更加完善，科技战略支撑和引领作用持续增强，人才集聚优势加速形成，高水平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

（2）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015 年 5 月 19 日，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制造 2025》，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是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行动纲领，提出了通过“三步走”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第一步，到 2025 年迈入制造强国行列；第二步，到 2035 年我国制造业整体达到世界强国阵营中等水平；第三步，到新中国成立 100 年时，制造业大国地位更加巩固，综合实力进入世界制造强国前列。项目的建设，为进一步提升制造水平提供保障，将提高生产的数量与质量，符合产业制造的政策要求。

2. 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1）项目建设是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产业结构，改善投资环境的需要

基础设施建设的战略意义主要体现在对产业园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通过改善投资环境，产生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园

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新的产业支持,促进社会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将大大改善邹城市大束镇的区域经济发展所需的基础设施条件,促进社会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最终促进园区乃至邹城市的经济健康持续发展。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加快,城市与城市之间的竞争也越来越激烈。在招商引资的竞争中,投资环境对招商引资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本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将极大程度改善所在区域的基础设施条件及生产环境,投资环境的优化将为邹城市赢得更多的发展机遇。

(2) 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邹城市经济发展,引领经济腾飞

在现代产业园区的建设中,基础设施要先行,抓好基础设施建设也是发展规划中的主要工作任务之一。基础设施的载体是道路、给排水、供电、供热、通讯等工程。只有建好完善功能的园区基础设施,才能有效地带动园区开发建设和经济发展,负担起园区巨大的物质能量消耗,才能吸引技术含量高、投资强度大、无污染、产品附加值高的新型工业企业落户,才能不断地做大做强,形成规模化发展,促进地域经济发展,引领经济腾飞。随着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逐步落实完善,必将彰显出园区巨大的发展潜力。

（3）产业集聚与工业园的相互作用性

产业集聚的内在反馈作用机制，客观上为产业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从内涵来看，内部的协同效应和自强化机制极大地提升了产业竞争力，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发展。产业集聚是实现企业间有效协作的组织形式，是推动工业园区发展的必然选择。

在传统工业园区的发展上，人们更多地考虑的是自然资源、区位因素等，忽略了产业协同和关联的集聚效应，从而造成工业园区大量缺失集聚机制，无从发挥集聚效应，大大影响了工业园区的发展进程；同时，邹城的众多食品加工企业集聚还未能进入园区，无法共享现代化工业园区所提供的良好的资源配置。因此，产业集聚为邹城的加工业的发展提供了新平台，也提供了加工业发展的新的方向和途径。

本项目建成后将大量吸引邹城市及周边的食品加工企业落户，不断地做大做强，形成规模化发展。随着园区建设的逐步落实完善，必将彰显出邹城市食品加工业巨大的发展潜力。

（4）产业集聚是提高产业竞争力的有效途径

集聚对于产业竞争力的影响表现为：一是产业集聚的成本优势。产业集聚园区内的企业大多同属于一个产业链的关联企业，从而可以降低信息获取的成本和交易成本。集聚中聚集了大量的专业化人才，促使了专业化人才市场的形成，使得企业

很容易获取人才资源。因此专业人才的集中降低了企业获取人才信息的成本。集聚中信息传播和获得速度快,使集聚园区内企业能够比集聚外的企业更快地获得技术市场以及其他方面的信息。二是产业集聚的协作网络效应。群内企业高度的分工协作提高了产品的质量扩大了市场需求,增强了商品的竞争力,提高了整体的生产效率,从而使整个集聚获得一种规模经济效应。这种效应首先表现在生产要素来源上的成本节约,如运输费用等;集聚园区内的企业间创新技术和知识的外溢,使企业创新的成本降低。同时,集聚园区的企业可以利用集聚优势选择产品差异化战略,满足消费者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获取市场竞争优势。因此集聚的良性发展使得集聚园区企业能够保持收益递增,而在集聚外的企业是不具备这种优势的。三是产业集聚的创新优势。创新优势是企业集聚最主要的特征,集聚具备了创新的良好机制,本地企业与企业间、企业与相关机构间可以集聚形成区域创新系统,它包括企业间在创新中的合作,支撑机构如大学、研究所、技术中介和金融机构等支持知识和技术在集聚中的创造和扩散。同时企业的竞争促进了企业间的创新,企业为了获得更大的利润,不会在竞争中被淘汰,积极地进行创新。创新增强了企业的竞争力,促进了产业竞争力的提升,是保持集聚经济优势的一个持续性的动力。

综上,项目的建成,促进了邹城市食品加工业产业的集聚,

提升邹城市食品加工工业的优势，给创业者提供良好的平台，最主要还能提供数量可观的工作岗位，带动居民增收，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对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3. 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1）有利于促进邹城市食品加工工业产业发展进程

项目的建成能促进食品加工工业的发展，繁荣了市场，方便了当地人民，可极大地促进消费的提高，形成良好的带动作用。从产业区域布局和城市化发展来看，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意义，将进一步优化配置资源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园区的建设对科技发展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园区在规划中根据产业项目入驻的类别，设定了一定的研发用地，各类产业项目的集中布置，对信息的集中、分类整理及便捷传播起到了良好的作用，研发机构利用信息，就能紧跟市场需求，把当前研发与长远研发目标有机结合起来，势必对科技的进步发展起到推动作用，也加速带动了科技成果的转化。技术水平的提高，将进一步为邹城市的二产发展注入活力，带动大众创业。

（2）有利于节约和合理利用资源

邹城市大束镇小微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对于引导当地创业企业较快发展，促进当地经济协调、持续和综合发展，加快当地乡村振兴战略步伐，都具有重要作用。项目规

划、设计、布局、建设将严格执行有关项目标准，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合理利用土地，达到节约用地的目的。规划布置片区基础设施过程中采用标准化、集约化、系列化的部件、配件，可有效节约建筑材料。项目采用集中采购、应用新型材料、节能措施、节水设施，有利于运营过程中的节能、节水。

（3）有利于带动就业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可吸纳相关企业入驻，中小食品加工企业的发展必然会给第三产业增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带来更大的商机，从而带动区域内对就业人员的需求，增加就业率，增加居民的生活收入，提高生活质量，同时有利于社会和谐稳定。

（4）生态效益明显

园区在规划中，已充分考虑了项目开发与环境保护的相互关系，通过对项目建设项目的监控和环境指标的建设达标，园区开发不会对项目区造成新的不良环境影响。本项目作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园区的“七通一平”，为进入园区的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创造了基本条件和赢得了建设时间，符合政府公共服务的职能和市场经济运行的规则，有利于兼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对于促进园区建设特别是食品加工企业的发展具有特别的现实意义和长远的历史意义。

经估算，项目正常年每年可收取标准厂房、研发中心、冷

链仓库等租赁收入，因此该项目实施的收益性可观。

4. 项目投资合规性

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及地方发展规划和企业发展要求，是加快企业发展，全面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必然要求。2022年8月16日，项目单位对本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08-370883-04-01-678586。

5. 项目成熟度

通过工程分析，该项目的选址合理，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工程设计和功能要求规范，消防、环保和劳动卫生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因此从项目实施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是比较成熟的。

6. 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资本金 16,400.00 万元，占总投资 20.00%，为项目单位自有资金；拟申请专项债券筹资 65,600.00 万元，占总投资 80.00%。资金来源渠道及筹措程序合规。项目总投资为 82,000.00 万元，但未直接通过申请财政现有资金的渠道获取，而是主要通过发行专项债筹集，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到位可行性强。

7.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采用国家发改委、建设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试用版)》

所规定的原则与方法进行。在市场分析、建设内容和规模、工程建设方案和产品方案等基础上进行项目的财务评价。

8.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为 82,000.00 万元，资本金 16,400.00 万元，占总投资 20.00%，为项目单位自有资金；拟申请专项债券筹资 65,600.00 万元，占总投资 80.00%，项目资本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 20%，因此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9. 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收入主要为标准厂房、研发中心、冷链仓库等租赁收入，结合项目所处区域及行业运营情况，合理考虑该项目的运营期收入，通过测算本期覆盖倍数及收益平衡抗压测试，项目偿债计划可行。

本工程项目投资大、耗用资源较多，并且项目建成后经营收入受到宏观经济及市场的影响，若未能按计划实现收入将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息。

若某一年度内，上述假设条件未能满足，导致相关收益不能按进度足额到位，出现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短缺，项目实施单位拟通过增加项目资本金方式进行弥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目标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数量指标及经济效益指标均予数

字量化,可考核性强;质量指标能够准确衡量实际工作的需要。因此该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单位的职责和中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匹配,绩效目标做到了细化、量化,具有科学性、前瞻性。项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2) 目标合理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相匹配,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匹配,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指标已经细化、量化,指标值设置合理。

(三) 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248,492.90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136,385.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2。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